



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106 年度「口手語綜合溝通法」研習課程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協辦單位：桃園市第三區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

聯絡人：洪鳳琴 教保員

聯絡電話：07-9620336

傳 真：07-9620338

一、緣起：

平安基金會至自 100 年起高雄市的國小特教班、資源班及學前特教班提供「口手語綜合溝通法」之服務，在 105 年更與伊甸基金會鳳山早療中心及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學前及國小部合作「口手語綜合溝通法」教學至今。在本會多年的實務經驗中得知，口手語綜合溝通法能夠有效提升服務使用者的溝通能力，促進其融入同儕團體，並結合繪本故事，改善服務使用者的社交技巧進而影響人際關係的適應。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校長回饋表示：「在平安基金會接受早療的孩子，升上國小後能很快就跟上課程進度，且在後來的學業表現都很優秀。」家長回饋：「孩子接觸口手語後更願意開口說話，溝通時加上手語的輔助，使家長能夠了解孩子的想法，進而促進彼此的互動。」

面對身障族群進入校園(尤其是聽語障族群)，學前及學齡的教師較缺乏口手語綜合溝通法教學技巧或資源之情形下，實無法針對身障孩童的學習做適宜的調整；長久下來便造成身障孩童在畢業後，不僅沒有識字能力，也說不清楚，也易造成與人際關係的疏離。目前在台灣的教育環境，聽語障口手語教學的應用仍十分有限，因此每當個案來接受本會的服務時，才開始漸漸建立其多元的溝通管道-手語(或口手語)。然而本會人力有限，無法滿足高雄市多數學校的口手語綜合溝通法之教學需求。故此，本會在 106 年舉辦「口手語綜合溝通法」研習課程，期待研習參與者更深入地了解其理念，進而看見另一種教學的可能，盡情善用。目的：使研習參與者認識及學習口手語綜合溝通法的教學技巧，使其能夠獨立操作教學。

二、目的：使研習參與者認識及學習口手語綜合溝通法的教學技巧，並能善用此技巧於教學中。

三、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四、協辦單位：桃園市第三區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

五、活動時間：106 年 10 月 28 日(星期六)。

六、活動地點：中原大學全人教育村南棟 201 教室(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200 號)。

七、參加對象與人數：桃園市及其他縣市之學前特教班、國小特教班、資源班老師、早期療育教保人員、幼兒園老師或有興趣者，共 40 名。

八、課程師資：

(一) 李秋桃/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語言治療師。

(二) 李宜真/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社工員。

(三) 林雅貞、洪鳳琴/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教保員。

九、 活動內容：

時間	主題	主 講 人
09:00~09:20	報到、領取研習資料	
09:20~09:30	開 幕 式	王玲琇主任
09:30~11:30	手語對於口語訓練之助益	李秋桃/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語言治療師
11:30~11:45	提問與回饋	
11:45~13:00	午餐時間	
13:00~14:00	口手語綜合溝通法 暨繪本教學經驗分享	洪鳳琴/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教保員 林雅貞/前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教保員
14:00~15:30	手語詞彙基礎教學	顧玉山/國立台南大學兼任手語教學講師
15:30	彼此交流~賦歸(繳交研習回饋單)	

十、 授課講師學經歷：

姓名	職稱	學經歷	擔任課程
李秋桃	語言治療師	1. 現任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語言治療師	手語對於口語訓練之助益
洪鳳琴	教保員	1. 伊甸旗山早療中心教保員 2. 現任平安基金會教保員	口手語綜合溝通法暨繪本教學經驗分享
林雅貞	教保員	1. 前平安基金會教保員	口手語綜合溝通法暨繪本教學經驗分享
顧玉山	講師	1. 國立台南大學兼任手語教學講師(民國89年迄今) 2. 國立中正大學語言所兼任手語教學講師(民國91年迄今) 3.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兼任聾人文化課程講師(民國95年迄今)	手語詞彙基礎教學

十一、 工作分配

類別	項目	姓名
行前作業	申請計畫與核銷	李宜真

	製作海報	林雅貞
	編訂講義	洪鳳琴
	邀請講師	李宜真
	安排研習地點	李宜真
執行分工	場佈	王玲琇、洪鳳琴、林雅貞
	主持人	王玲琇
	授課	李秋桃、洪鳳琴、林雅貞
	報到	洪鳳琴
	餐點	林雅貞
	攝影	王玲琇
活動後行政作業	登入研習時數	洪鳳琴
	成果與核銷	李宜真

十二、 預定進度

106 年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邀請講師	*				
蒐集講義			*		
招募學員		*	*		
執行活動				*	
成果評估					*

十三、 預期效益：

本計畫期許短期可達成：瞭解何謂口手語綜合溝通法，並充分了解其功能。預計中期將達成：透過學習及經驗吸收與內化，能運用口手語綜合溝通法於教學中。故：

- (一) 以桃園市為主及邀請外縣市特教相關人員參與本場研習活動，預計服務 40 人次。
- (二) 全員對於本場活動之平均滿意度達 80%，4 分以上。

附件一

106 年度「口手語綜合溝通法」研習課程(桃園場) 報名簡章

- 一、 研習時間：106 年 10 月 28 日(星期六)。
- 二、 研習地點：中原大學全人教育村南棟 201 教室(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200 號)。
- 三、 參加對象與名額：桃園市及其他縣市之學前特教班、國小特教班、資源班老師、早期療育教保人員、幼兒園老師或有興趣者，共 40 名。
- 四、 課程內容：

時間	主題	主講人
09:00~09:20	報到、領取研習資料	
09:20~09:30	開幕式	王玲琇主任
09:30~11:30	手語對於口語訓練之助益	李秋桃/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 語言治療師
11:30~11:45	提問與回饋	
11:45~13:00	午餐時間	
13:00~14:00	口手語綜合溝通法 暨繪本教學經驗分享	洪鳳琴/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 會教保員 林雅貞/前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 會教保員
14:00~15:30	手語詞彙基礎教學	顧玉山/國立台南大學兼任手語教學講師
15:30	彼此交流~賦歸(繳交研習回饋單)	

報名表

聯絡人：洪鳳琴教保員 電話：07-9620336 #13。

請將報名表傳真至 07-9620338 或 Email 至 dacc.org@gmail.com

服務單位		姓名/職稱	
連絡電話			
連絡信箱			
通訊地址			
午餐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備註： 1. 報名人數超過受理名額時，以報名優先順序錄取 2. 當日請自行帶環保杯 3. 因本研習免費，請珍惜此資源，盡量避免遲到早退			



106 年度「口手語綜合溝通法」研習課程(桃園場)

回饋意見表

各位教育夥伴您好：

非常感謝您參加此次研習活動，請您在下列問題中勾選適當的選項，或寫上您的意見與建議，以提供本會作為日後辦理相關研習時改進之參考。您的回饋可以讓我們彼此成長。

壹、基本資料

一、性別：男 女

二、身份：教師 社工 學生 其他_____

三、您的服務單位：_____

貳、問卷內容

問 題	非常 滿意	滿 意	無 意 見	不 滿 意	非常 不 滿 意
一、內容規劃					
(一) 研習欲達成的目標明確					
(二) 研習時數安排					
(三) 研習內容規劃與個人需求之契合					
(四) 研習辦理方式					
(五) 整體而言，此活動提供之資料有參考價值					
二、講師授課情形					
(一) 講師授課內容充實性與教材設計					
(二) 講師與學員有互動及回應					
(三) 講師表達清晰，有實例佐證容易瞭解					
(四) 講師的授課能引導我修正觀念					
(五) 整體而言，對於講師整體授課的方式與內容					
三、自我幫助					
(一) 課程助於我增進現有的知識與進一步瞭解					
(二) 課程對我的專業成長有幫助					
(三) 課程對於教學資源發展有所幫助					

(四) 課程對日後我的工作有幫助					
(五) 整體而言，此研習對我有實質的幫助					
四、服務品質					
(一) 活動前的聯繫					
(二) 場地空間的感受					
(三) 活動教學設備					
(四) 工作人員的服務態度					
(五) 整體而言，對此研習的整體滿意度					
五、再辦此類研習您是否會再參加或推荐他人參加	會		不會		無意見
六、您對本次研習的建議與看法					

感謝您的填寫!



平安基金會
THE JURIDICAL PERSON OF THE PEACE
SOCIAL WELFARE AND CHARITY FOUNDATION

聯絡人：李宜真
電話：07-9620336
傳真：07-9620338

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函

主 後 2017 年 9 月 7 日
台基長(62)財平字第 521 號
附件：如說明二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主 旨：檢送本會「106 年度口手語綜合溝通法」研習課程活動計畫及相關資料，請惠予核備並協助轉知。

說 明：

- 一、本會辦理「106 年度口手語綜合溝通法」研習課程為登入特殊教育通報網核發特殊教育學校各類人員參與教育研習時數，請惠予核備並協助轉知至轄內學校及特教單位。
- 二、研習時間：106 年 10 月 28 日(六)上午 09:20 至 15:30。
研習地點：中原大學全人教育村南棟 201 教室(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200 號)。
- 三、隨函檢附：「106 年度口手語綜合溝通法研習課程」研習課程活動計畫書及報名簡章各乙份。

正 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副 本：本會、本會所屬/身心障礙關懷中心

董事長 江秋香



TEL: (02)2362-5282 FAX: (02)2363-9571

10647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三段269巷3號
<http://www.peacefoundation.org.tw>

TEL: (07)322-0669#405, 406 FAX: (07)322-0339

80758高雄市三民區山東街142號4樓
E-mail: peace_welfare@mail.pct.org.tw

